

昆玉铁路扩能改造工程（红塔区春和段）民房拆迁安置小区项目（一标段）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昆玉铁路扩能改造工程（红塔区春和段）民房拆迁安置小区项目（一标段）已由玉溪市红塔区发展和改革局以 2604-530402-04-01-266793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为自有资金 1200 万元（总投资），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春和街道刘总旗社区居民委员会。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昆玉铁路扩能改造工程（红塔区春和段）民房拆迁安置小区项目（一标段）

2.2 项目编号：YXCY-2026-11

2.3 项目建设地点：玉溪市红塔区春和街道刘总旗犁铧营、橄榄湾及桂井三个自然村。

2.4 计划工期：180 日历天（前期 90 日历天、后期 90 日历天）。

2.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的要求，并确保一次性验收合格。

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有相关规范及标准调整，按最新执行的规范及标准执行。

2.6 其他内容：本项目为一标段：基础处理及室外换填。

3. 招标范围及招标规模

3.1 招标范围：昆明至玉溪铁路扩能改造工程（红塔区春和段）涉及拆迁安置的民房有刘总旗社区三个自然村四个居民小组共 39 户，分为犁铧营片区、橄榄湾片区及桂井片区。项目总用地 10801.52 平方米（16.2 亩），安置户数 39 户。民房主体部分由居民自主建设，本项目建设主要内容为建筑基础换填、场地换填、室外场地硬化、室外水电工程、挡墙工程。具体以招标阶段的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3.2 招标控制价：5731854.64 元，具体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投标人须为具备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4.2 投标人应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房屋建筑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4.3 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资格要求及人员配备要求

（1）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并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注册单位需与投标人单位名称一致，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和2026年1月以来任意1个月的社保参保证明，现阶段未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且在施工期间常驻施工现场（提供承诺书）。

（2）拟派往本项目的施工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并承诺在施工期间不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管理人员，提供有效的身份证、职称证和2026年1月以来任意1个月的社保参保证明。

（3）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要求：投标人配备的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须符合本公告附件《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的要求，所配备人员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具备有效的岗位证书或执（从）业资格证书，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岗位证书或执（从）业资格证书以及2026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参保证明，并提供无挂证行为承诺书。若存在挂证行为的，一经查实否决其投标或取消中标资格，并上报有关主管依法依规进行处罚。投标人拟派的《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中配备的人员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投标人须对此进行承诺。

4.4 财务状况

（1）投标人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并提供（2022年至2024年）或（2023年至2025年）任意三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成立不满3年的，按成立后的提供；成立不满1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应具有的公司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文件或财务情况说明。

(2) 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上线运行的通知(财办〔2022〕32号)”及“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财会〔2023〕15号)”文件要求, 2023年度及之后所出具的财务报表须具有验证码, 否则不予认可。

4.5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信誉良好, 当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或者投标资格被暂停、取消, 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 2023年1月1日至今(以《行政处罚决定书》或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为准) 无因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中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仍然执行中的记录, 无骗取成交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工程安全事故, 没有处于被项目所在地政府或国家部委禁止市场准入等情形。

(2)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3) 投标人须针对以上信誉要求提供相关承诺书或声明书, 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如投标人为2023年后成立的, 则按实际成立的时间进行声明。

4.6 农民工工资保障要求

(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自行承诺无拖欠农民工工资信用记录, 投标人须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十部门关于印发《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53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交通运输部 水利部 银保监会 铁路局 民航局 关于印发《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65号)及国家、云南省、玉溪市相关规定承诺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 并按照《云南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的规定, 要求投标人实行人工费用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分账拨付, 并在投标文件中承诺“项目实施过程中按月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和实行人工费用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等内容。

(2) 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云政办发〔2016〕68号)的规定, 在工程项目招投标过程中, 若查询到投标人有拖欠农民工工资重大违法行为的, 取消其中标资格。

4.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

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4.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9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6 月 5 日至 2026 年 6 月 12 日（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点击切换至“玉溪市”）（网址：<https://ggzy.yn.gov.cn>），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点击切换至“玉溪市”）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2 其他要求：投标人须于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点击切换至“玉溪市”）（网址：<https://ggzy.yn.gov.cn>），进入“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及其附件下载截止时间同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逾期将无法下载），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逾期下载招标文件的，不予受理。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26 日上午 09 时 00 分（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6.2 递交方式：网上递交，递交网址为 <https://ggzy.yn.gov.cn>（点击切换至“玉溪市”），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网上确认后进行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并打印“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在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无须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注：建议投标人上传完成后，将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下载下来，使用对应类型的编制工具或标书查看工具进行解密查看，确保上传的文件可以正常解密打开。如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标书不符合编制要求或开标时无法读取导入或解密，其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6.3 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6 年 6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6.4 开标

（1）开标方式：开标采用“智能开标”的方式，开标网址为：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点击切换至“玉溪市”。

（2）根据《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关于全面启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云平台的通知》的相关要求，投标人对网上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本项目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时间根据投标人数量、项目大小、网络情况在开标时设定)，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解密，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投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在规定的签名确认时间内不进行确认的，则视为对开标过程及结果无异议。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在规定的统一提出异议时间内不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投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无法解密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相关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①智能开标的操作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操作手册》。②投标人应提前熟悉智能开标的相关操作。③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完成在线签到、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和签名确认等操作。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④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⑤到规定的解密时间截止后，因已解密的投标人数量不足三家的，按规定重新招标。

技术操作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热线：010-86483801，QQ：4009618998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上发布，其他网站转发无效，对在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招标公告及公告内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招标期间所有变更、澄清及补遗等内容均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
招标人：春和街道刘总旗社区
居民委员会

地 址：玉溪市红塔区活发路

邮 编：653100

联 系 人：余师

电 话：13987782053

电子邮件：/

投诉电话：/

招标代理机构：玉溪程业建设工程咨询服务
有限公司

地 址：玉溪市红塔区右冯新村A区
5幢5号

邮 编：653100

联 系 人：费师

电 话：18287790216

电子邮件：474866592@qq.com

项目负责人：陈美红 0877-2686601